

最新津贴补贴执行情况自查报告 规范发放津贴补贴情况自查报告(大全5篇)

随着社会一步步向前发展，报告不再是罕见的东西，多数报告都是在事情做完或发生后撰写的。报告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津贴补贴执行情况自查报告篇一

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我委高度重视，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认真开展津贴补贴发放情况自查工作，在自查工作中，没有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情况，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将干部职工的

思想

认识统一到

党

中央和国家要求的高度上，同时成立专项自查小组，对单位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发放各种补贴、奖金的行为进行清理和自查，明确了责任要求，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根据件

精神

，我委认真对照《通知》的'总体要求，于20xx年2月29日至3月4日对我委津贴补贴发放情况进行全面自查。在自检自查工作中，没有违反规定发放津贴补贴，严格按照政策规定执行，

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一)津贴补贴项目和标准情况。经查，我委始终严格规范干部职工工资，除了按中央和国务院明确规定正常发放的津贴补贴外，没有违规自行新设津贴、补贴、奖金项目；没有继续发放已经取消的津贴补贴；没有超标准范围发放津贴补贴；没有违反奖励规定向职工普通发放各类奖金；没有实行职务消费和福利待遇货币化后继续开支相关职务消费和福利费用；没有违规发放加班费、值班费和未休年假补贴；没有擅自提高标准发放改革性补贴；没有超标准缴存住房公积金；没有以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实物等形式变相发放津补贴；没有违规使用工会经费、福利费和其他专项经费发放津贴补贴；没有在下属或关联单位(企业)变相给机关职工发放津贴补贴。

(二)其它情况。经过自查我委不存在违规设立“小金库”的行为，津贴补贴项目归并及各职级标准执行情况，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的津补贴通过财政拨款所得，按规定程序实行工资以银行卡方式发放到职工个人，同时依规代扣住房公积金、个人所得税、养老保险金等。

我委在规范津贴补贴工作上，始终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规范津贴补贴的各项政策，杜绝了利用公用经费、“小金库”资金发放津贴、补贴、奖金、福利等现象，取消了以各种名目滥发奖励性补贴、通讯补贴和节日补贴。

和要求。并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严肃财经纪律，巩固现有规范津贴补贴工作成果，确保津贴补贴规范长效有序，并将单位津贴补贴工作机制同单位

党

风廉政建设和政务公开工作有机结合起来，保证财务支出公开上墙，接受单位职工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津贴补贴执行情况自查报告篇二

1、我单位自20xx年起执行绩效工资制度，严格按《昆明市市级其他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实施办法》相关规定正常发放津贴补贴，无自行增设津贴补贴项目，无自行提高其他津贴补贴标准和扩大实施范围情况，无自行扩大有关经费开支范围和提高开支标准发放津贴补贴、奖金，发放有价证券、实物或报销相关费用等。

2、我单位无“小金库”、非税收入现象；无利用“小金库”和非税收入发放津贴补贴情况。

3、我单位人员津贴补贴严格按照批复的相应职级津贴补贴标准执行，退休人员工资于2011年起由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一发放。

4、对已发放的属于国家统一规定的津贴补贴，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文件规定的项目、标准和实施范围执行，无违规情况。

5、严格《昆明市市级其他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实施办法》有关规定发放改革性补贴，无出台新的改革性补贴和奖金制度。

我单位发放津贴补贴所需资金均由财政拨款，以银行卡的形式发放，并依法代扣代缴职工缴纳的医保、失保、工伤、生育、公积金和个人所得税等。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行政事业单位工资和津贴补贴有关会计核算办法的通知》（财库[20xx]48号）的规定设立津贴补贴会计科目，无在其他科目核算发放津贴补贴情况。

津贴补贴执行情况自查报告篇三

，关于开展学习贯彻《违规发放津贴补贴行为适用〈

中国

共产

党

纪律处分条例》若干问题解释》和《违规发放津贴补贴行为处分规定》和开展自查自纠的要求，县文广新局

党

委对本系统学习贯彻执行《解释》和《规定》情况进行了认真落实，并安排进行专项自查自纠，据自查，至目前为止，我系统没有出现违规违纪问题。现将贯彻学习《解释》和《规定》和自查自纠情况报告如下：

县文广新局

党

委高度重视，召开

党

委会专题会议研究，

精心

部署，明确责任，落实专人抓落实，确保学习贯彻执行《解释》和《规定》得到落实，确保按要求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取得实效。

通过局

党

委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并于9月2日召开了全系统干部职工会议，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认真学习《解释》和《规定》，使广大干部职工了解掌握了主要内容和基本

精神

，切实增强了贯彻执行《解释》和《规定》的自觉性。提高了干部职工守纪意识、廉政意识、大局意识，全局干部职工牢记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个严禁”、县委“二十条规定”，增强拒腐防变能力。

积极开展廉政风险防范机制建设，认真开展财经管理专项治理等，提高干部职工廉洁自律意识。

1. 完善制度。

对照贯彻执行《解释》和《规定》及上级

党

委的要求，结全本系统行业特性，对机关效能建设制度进一步完善，重点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公务接待管理制度》、《会议制度》规范化。

2. 规范管理。

一是规范财务管理。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及时清理本单位与发放津贴有关的规定，做到令行禁止，严格执行《龙游县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管理办法》和《关于做好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严禁以任何形式、借口违规发放津贴补贴。

员干部职工监督。

下一步要以加强监督，切实履职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局

党

委、局纪检组要加强督察，切实提高干部职工自觉遵守《解释》和《规定》，廉洁从政。切实加强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力，营造干净干事、规范干事的良好氛围。

津贴补贴执行情况自查报告篇四

为确保此次自查自纠工作顺利开展，我校对规范津贴补贴工作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全校教职工认真学习文件精神，同时从校务成员和教职工中抽调业务骨干组成专项自查小组，对我校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发放各种补贴、奖金的行为进行清理和自查，明确了责任要求，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根据文件精神，我校认真对照《规定》的总体要求，对我校津贴补贴发放情况进行全面自查。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 1、我校自执行绩效工资制度，严格按校教育局的相关规定正常发放津贴补贴，无自行新设津贴补贴项目，无自行提高其他津贴补贴标准和扩大实施范围情况，无自行扩大有关经费开支范围和提高开支标准发放津贴补贴、奖金，发放有价证券、实物或报销相关费用等。
- 2、我单位无“小金库”、非税收入现象；无利用“小金库”和非税收入发放津贴补贴情况。
- 3、我单位人员津贴补贴严格按照批复的相应职级津贴补贴标准执行。
- 4、对已发放的属于国家统一规定的津贴补贴，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文件规定的项目、标准和实施范围执行，无违规情况。

我校在规范津贴补贴工作上，始终认真贯彻落实我县规范津贴补贴的各项政策，杜绝了利用公用经费、“小金库”资金

发放津贴、补贴、奖金、福利等现象，取消了以各种名目滥发奖励性补贴、通讯补贴和节日补贴。

通过此次规范津贴补贴自检自查工作，我校在今后的工作中会不断严肃财经纪律，巩固现有规范津贴补贴工作成果，确保津贴补贴规范长效有序，并将我校津贴补贴工作机制同党风廉政建设和校务公开工作有机结合起来，保证财务支出公开上墙，接受我校教职工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为规范津贴补贴工作创造条件，确保规范工作继续顺利向前。

周宁四中

20xx年8月14日

津贴补贴执行情况自查报告篇五

蒲缥镇领导对此次规范津贴补贴工作高度重视，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纪委书记为副组长，纪检专干、组织员、人事助理、出纳、会计为成员的机关规范津补贴实施情况专项自查工作领导小组，制订了具体工作方案，还指定专人具体办理并负责反馈。明确了责任要求，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根据中央、省、市、区文件精神，蒲缥镇认真对照规范工作总体要求，于20xx年8月25日至8月28日对规范津贴补贴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自查。在自检自查工作中，没有违反规范津贴补贴各项规定，并做到了应归并的项目一律归并，严格按照政策规定执行。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一）津贴补贴项目和标准情况。自20xx年以来蒲缥镇就取消了所有原来发放的津贴、补贴和福利性项目，包括过节费、年终奖金、水电补贴、电话补贴等。经查□20xx年蒲缥镇继续严格规。

（二）取消违规发放的津贴补贴情况。蒲缥镇不存在违规设立

“小金库”的行为；没有通过摊派向企业集中收入、违反规定利用政府非税收入等发放的津补贴；严格按照规定和标准发放改革性补贴□20xx年全年蒲缥镇机关改革性补贴共发放44400元。

（三）津贴补贴项目归并及各职级标准执行情况。蒲缥镇20xx年机关在职人员为37人，其津补贴统一归并设立为工作性津贴和生活性补贴，全年共发放231960元；退休人员为19人，其津补贴统一归并设立为退休人员补贴，全年共发放241020元。除此之外，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所发放的.津补贴都严格执行相应职级津贴补贴标准。

（四）规范后的津贴补贴资金来源、发放办法及会计核算情况。蒲缥镇机关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的津补贴通过财政全额拨款所得，资金渠道合法合规。并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人事厅《关于20xx年省级预算单位公务员津贴补贴规范后相关资金支付问题的通知》（云财库34号）的规定，发放津贴补贴都是按规定程序实行工资以银行卡方式发放到职工个人，其中的依法代扣项目为住房公积金、个人所得税和医疗保险金三项。

（五）津补贴会计核算情况。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印发的行政事业单位工资和津补贴有关核算办法的通知》的通知（云财库[20xx]15号）和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人事厅《关于20xx年省级预算单位公务员津贴补贴规范后相关资金支付问题的通知》（云财库34号）的规定设立津贴补贴会计项目，对发放给职工的工资、地方（部门）津补贴进行会计核算，未在其他科目核算发放津补贴。

蒲缥镇在规范津贴补贴实施工作上，始终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规范津贴补贴的各项政策，杜绝了利用公用经费、“小金库”资金、非税收入资金、下级上缴资金和项目资金发放津贴、补贴、奖金、福利等现象，取消了以各种名目滥

发奖励性补贴、通讯补贴和节日补贴。

通过此次规范津贴补贴自检自查工作，蒲缥镇进一步深刻领会了中央、省、市、区关于严肃纪律确保机关工资制度改革顺利进行的精神和要求。为了和上级思想行动相一致，进一步严格执行机关工资改革方案和实施办法，严肃财经纪律，巩固现有规范津贴补贴工作成果，确保津贴补贴规范长效有序，蒲缥镇将逐步建立健全长效规范管理津贴补贴工作机制，为规范津贴补贴工作创造条件，确保规范工作继续顺利向前。